

各自都有了交往对象

总听老人说,什么人有什么命。亮子哥就是“大哥命”,他在读LINC班的时候就一直在想自己的美国路,没什么专长做不了专业工作,又不想干体力活,似乎只有一条路:做生意。但他觉得自己也不是个做大买卖的料儿,就决定做个小生意吧,开始打便利店的“主意”。

他发现学校附近有间便利店,老板是个中国人,所以每天下课后他都会去店里转转,买点吃的或者649彩票什么的,然后就借机和老板聊聊天,当然“醉翁之意不在酒”。1年学下来,不但英语听说能力进步了不少,还摸清了便利店经营套路,也“偷师”了很多经验教训。他还知道有政府担保的小生意贷款,决定申请这个。

等一切想成熟了,他才跟前妻透了话。“其实我并没想让她帮我什么,那一年她每月借我1千块作为生活费,孩子的任何费用都不用我管,我真的已经非常感激了。但她一听就跟我说话,如果小生意贷款不行的话,就把房子作为抵押来帮我申请商业贷款。”说到这里,亮子哥的眼圈红了。

我忍不住问:“当时你想过复合吗?”他摇摇头:“那时她已经有男朋友了,还比她小两岁。”

亮子哥说,他前妻不漂亮,也不喜欢化妆,但浓眉大眼的看着挺大方、大气。这些词听着不太像是形容女人的,而且她的性格也不太“女人”,比如不会撒娇,不唠叨,不“事儿妈”。也许,这样的女人不太容易让中国男人心动吧。但在西方或者西化的男人眼里,却可能是相当有魅力的。

这几年来,亮子哥的儿子还小,他跟着妈妈住,但每天由爸爸接送上学,爸爸也在家吃饭,所以,他从来不知道爸妈已经离婚了。这一点,正合亮子哥他们的心愿。因为他们离婚的事没有告诉双方父母,也怕儿子说漏嘴。

但这个小家伙还是有点好奇,爸爸为什么不住在家里?他得到的理



由是:爸爸晚上要工作,在家怕影响他们休息。小家伙自然就不会多想了。

不过,他从小就喜欢给爸爸“打小报告”:比如,昨天晚上妈妈又煲电话粥,或者看到妈妈和一个叔叔电脑视频,等等。所以,亮子哥基本能掌握到前妻的感情动态,知道有不少男人在追她。而确定下来的这个男朋友,却是她主动“交代”的,因为她有时候出去约会,需要亮子哥来照顾儿子。

至于自己的感情事,亮子哥说,买下便利店的头两年,他忙得连轴转,根本没心思考虑这个,也没觉得自己的生活里多么需要个女人。

也就是这几年,小店生意在不断好转,儿子也上小学了,他的闲暇时间才渐渐多了点,想想自己也将近40岁了,是该找个老婆真正有个家了,这样也可以让儿子跟着自己过,把前妻“解放”出来。

因为,自从离婚后,他和前妻虽然几乎天天见面,但谈话从不涉及感情问题,这已成了他俩间的一种默契。前妻和男朋友交往几年,他不知道他们处得不好,但至少看不出前妻情绪上有什么反常,他就觉得这个对象应该还不错。不过前妻

亮子哥对美国的感情很复杂。最初他决定留下来是因为儿子,有点无奈的心理,也缺乏一种归属感。但不知道从哪一次开始,带儿子回国探亲回到美国的时候,“当前妻接上我们,车子从机场一开上高速,我也会跟着儿子一起喊:终于回家了!感觉真好!”虽然他觉得自己在这里不会有什么事业前程,喝了小酒之后也会发发牢骚,但却从来没动过“海归”的念头。

“主要是因为我在美国没有从‘最底层’做起。我这个人呐,如果让我去工厂打Labour工,那肯定就呆不下去了。”亮子哥承认自己吃不了大苦,是个追求安逸的人。

我想再和前妻谈恋爱

一直没结婚的意思,他就想不是儿子拖累了她。

“像我这个年纪在这边找对象很难,高不成低不就的,我又不想回国找。”亮子哥有点自嘲地笑了笑。

朋友给他介绍了几个,都是年龄和他差不多的女移民,接触了几次,就真的没有兴致再继续下去了。

去年,他从某个中文论坛上认识了一个银行女职员小A,年龄也不小了,比他小两岁,但感觉还可以,慢慢地就处起了对象。他俩不住在一起,一来因为他不想搬家,不想离儿子太远,二来他觉得自己的情况比较复杂,在没确定要结婚之前,别给人家姑娘落下个未婚同居过的名声。

但小A很想天天和他粘在一起,他只能是尽量抽时间陪她。她有点任性霸道,和他前妻是完全不一样的类型,和她相处他有点累,但又找回了恋爱中男人的感觉,觉得自己被需要被依赖,这么多年他在强势的前妻面前一直都没有这种体会。

他和前妻达成了共识:在谁都没结婚之前,一直都不要跟儿子说实话。所以,他俩谈对象其实都“背”着儿子,虽然有时候难免会碰面,但只要避免很亲密,脾性大大咧

咧又有点晚熟的儿子也看不出什么异常来。

她怎么那么可爱呢?

今年4月,也就是他和小A在一起8个多月后,他前妻却失恋了。为什么分手的他不知道,只知道前妻还是很难过的。他有内疚的感觉,也有心疼的滋味。他觉得自己有责任在这段特殊的时期里好好照顾她,安慰她。于是,他在家吃饭的次数多了起来,给前妻打电话的时间长了起来……小A很快就觉察到了,噘头盖脸地质问他:“你想干什么?!”他跟她实话实说,她居然不理解:“你对她有什么责任?谈何责任?!”他承认她说的没错,不过,他觉得自己和前妻与别的离异夫妻不一样,真的不一样,但他没法和小A解释,她也不愿听他解释。

5月的长周末,他本来说好陪小A出去玩,但前妻突然感冒发烧,就算是为了儿子,他也走不开。小A提出那就带着儿子一起去,并且做了保证:“我会和他相处好。”但是,就留下病着的前妻一个人在家?他想想还是做不到。小A怒了:“她又不是病得走不动,生活不能自理,有什么

不忍心的?!”

可他觉得自己的“不忍心”很正常,毕竟前妻在他最难的时候一直支持着他;而小A也觉得自己能体谅他了,已经做出了最大的让步……总之,就卡在这里,沟通不下去了。

那次的未成行,看来给小A的伤害很大。她先是他冷战,最后提出了分手。亮子哥很难过,当时是在湖边,他们认识的地方,他想着两个人曾经的甜蜜,他拉住她的手:“怎么样能不分手?你说。”她有点冷冷地看着他:“把儿子接过来,和你的前妻一刀两断。”

他看着她,心很痛,因为他说不出Yes,也说不出No。所以,他知道,只能结束了……

分手之后,他发现自己很不适应一个人的生活了。他前妻在Downtown上班,一直都乘地铁不开车,但从地铁站到家还要坐公交车。有一次两人要去参加儿子学校的一个活动,他去地铁站接了她,然后,第二天他又去接了,再然后,就变成了天天接——先接儿子再接老婆。有一天他意识到了这一点,突然觉得这也挺好的,突然觉得他们一家三口也可以很幸福地在一起。

但是,上个月有3天,他前妻说要晚点回家不用他接了,他马上很敏感地想到这一定和男人有关。第三天他就站在门口等着,等到了一辆车停下来,他前妻打开车门出来,他看到一个“老外”男人在探头和她说“Sweet dream”。

那一刻,亮子哥知道自己很吃醋。

他打破了两人之间的默契,他问她那个男人是谁。她说是同事。他就开始大谈特谈同事恋的坏处。她看着他,看着看着就笑了:“我又没说要和他谈恋爱。”

他也笑了,有点尴尬。可怎么突然就觉得她那么可爱呢?为什么早没发现呢?

故事讲到这里,亮子哥不好意思续下去了,他摆摆手:“大老爷们不说这些了,我努把力,争取请你吃喜糖!”

海外婚姻保卫战 颠覆十大谬论

关于婚姻,有人说TA是爱情的坟墓,而特别是海外华人的婚姻,更似乎面临着扎根异地的挑战,所以有人变心了,婚姻变质了。如何在海外进行“婚姻保卫战”?我们虽然没有秘籍可寻,但对婚姻这个“围城”,如果理解多一点,思考多一点,认识多一点,也许我们就能捍卫得更好一点。婚姻的真正含义要每个人自己去体验,在这里我们先来平反一些关于婚姻的谬论吧!

谬论一:婚姻对男人更有利。真相:研究发现男人和女人其实从婚姻中获利相当,只是方式不同而已,婚姻对男人更有利这种说法是站不住脚的。相对单身男女,婚姻生活中的男女寿命更长、生活得更开心,健康,富有。因为女人的管束,男人的生活方式会更健康,而由于男人的奋斗,女人则拥有更多可支配的金钱。

谬论二:孩子能使夫妻关系更亲密,也能使婚姻生活更幸福。真相:许多研究都表明,第一个孩子的降生往往会使爸爸妈妈们之间的距离变得更远,同时也带来更大的压力。特别是如果夫妻的父母双方都不在加拿大,要自己带孩子还要考虑生活收入,就特别容易造成生活压力。但有孩子的夫妻离婚率确实要比没孩子的夫妻要低,对于离婚他们会更谨慎。

谬论三:拥有长久婚姻的秘诀是浪漫的爱和运气。真相:比起爱情和运气,那些生活了一辈子的老人们更愿意把

“承担责任”和“相知相守”作为他们成功婚姻的原因。他幸福的夫妻都会像好朋友般一起分享生活,拥有共同的兴趣爱好和价值观念。

谬论四:女人学历越高,结婚机率就越低。真相:近期,有一项研究得出“新”结论:拥有大学学历的女性比与她同龄但是学历较低的女性结婚的比例更高,虽然她们结婚的年龄可能会晚些。

谬论五:婚前同居比那些没有经过婚前同居就结婚的夫妇婚姻更牢固。真相:婚前同居的夫妻在婚后,有相当大的比例最终选择离婚。未婚同居的男女对待婚姻的态度更随便,也没有那么信守诺言,出现问题容易选择比较逃避的不负责任的解决方式:离婚。

谬论六:现代人的寿命增加了,因此不可能像过去那样终其一生只有一次婚姻。真相:这种说法是没有根据的,婚姻能够维持的时间在过去的五十年里并没有太大的改变。许多夫妻在还没有来得及共同生活到庆祝一个具有重大意义的结婚纪念日(如金婚、银婚)前就已经离婚了,最具代表性的一个就是婚姻具有“七年之痒”。

谬论七:女人只要结婚,就有可能陷入家庭暴力,单身就没有这种危险。

真相:许多事实及研究报告都表明,没有结婚的单身女性,或未婚同居的女性,更容易遭受来自家庭的暴力。这一结论的得出,一个原因也许是即使存在家庭暴力,结婚的女性也会下意识

的隐瞒,“家丑不可外扬”。另一个原因是,女人不会愿意和一个有暴力倾向的男人结婚的,即使结婚之后发现暴力因素,也很有可能离婚。

谬论八:结婚的人对性生活比单身的人更不满意,性生活的次数也更少。真相:根据一个大规模全国范围内的调查结果,无论在性生活质量还是数量上,夫妻都比未婚的男女要更好。不仅仅次数上占优势,夫妻之间更加能够享受性生活带来的肉体和精神上的双重乐趣。

谬论九:同居就是没有结婚证的婚姻。真相:婚姻带来的好处同居几乎没有——无论身体健康方面、财产方面还是精神满足感方面。在这些从婚姻中可以获益的方面,同居者都是难以获得的,同居更像是陌生人的简单组合,仅仅是生活在一起而已。这部分是因为同居者不会像结婚的夫妇那样完全忠于对方,他们更关注于自己的利益而不是对方。

谬论十:只有那些拥有幸福的婚姻的人才会坚守围城不离婚。真相:婚姻中人们的幸福感不一定会增加,如果掌握不好反而会下降。近年来某些研究还表明,与二、三十年前相比,在工作压力明显增大的情况下,由于婚姻中的交流日益减少,矛盾渐渐更多了。但不是所有人都会选择离婚,因为他/她们对下一轮的婚姻幸福完全没有信心,所以不如得过且过。

“所有的看过我手相的人都说,我这辈子会有很多女人的……”他轻轻地吐出一口烟,把手掌伸到她面前。“噢,是吗……”她靠在他胸前,用小手指尖沿着他手掌纹络轻轻地划着,心不在焉地回答。

真不知道自己上辈子作了什么坏事,竟然在这辈子死心塌地的喜欢上花花公子。开始,她曾经觉得很幸福,因为他对她非常的好。但是后来,她发现他并不是只有她一个女人。“你到底喜欢我吗?”她曾经不止一次地哭着问过他。“喜欢呀。”他看着她的眼睛答道。“那为什么还要找别的女人?”“不知道。”他的眼睛并没有逃避。

她也曾经想要分手。但是一拿起电话,手指就会不由自主的开始拨他的电话号码。她记性不太好,连自己的手机的电话号码都记不住。但是他的号码,她却怎么忘都忘不掉。“算了……”最后她终于打消了想要离开他的念头。“如果我们分手,他不会因为我离开而太伤心。然而对我来说,他是我的全部……”她曾经在一次喝醉酒后对朋友这么说过。

他很会心疼女人。睡觉的时候,他会用自己的臂膀来给她当枕头。她发烧的时候,他会紧紧拥抱着她直到她进入梦乡。在几个小流氓欺负她的时候,他为她挺身而出。她知道他

打架很少输的,因为她听他讲过他身上很多刺目的伤疤的“历史”。他不大有钱。但是每次花销都是他付钱。在情人节的时候他给她买了一只昂贵的钻戒,是那种订婚用的戒指。但是他却给她戴在了右手,而不是左手无名指上。她知道,他是让她不要有想嫁给他的念头。但是,有好几次在她一个人喝得一塌糊涂的时候,自己把戒指从右手换到了左手无名指上。第二天酒醒后,看到被自己戴到左手手指的戒指,眼泪就会无声的滑落下来。她真的很想嫁给他呀!

她常常地想,他的那些女人一定和她一样,不只是因为他英俊的面孔而迷上他的。而是因为和他在一起的时候,能让自己觉得自己是个女人,需要男人心疼的女人。

跟他在一起的时候,她感觉不到他的一丝虚情假意。慢慢的,她知道了他确实是喜欢她的。只不过是“只”喜欢她一个人罢了。他是那种处处留情的人,就好像《天龙八部》里的段玉。和他在一起,她觉得很幸福。除了在想到他对别的女人也象对她一样温柔的时候,心里觉得酸酸的以外。

她想,她一定是上辈子欠他的了。“算了,这辈子我都还你,下辈子不要再见你了就是了……”

情债